

文献裡的耶穌

# 文獻裏的耶穌

---



上海協和書局發行

# JESUS IN THE RECORD

By

HENRY BURTON SHARMAN

Translated by

L. E. WILLMOTT

*Revised Edition*

50 cents

MISSION BOOK COMPANY  
SHANGHAI

## 版 權 所 有

民國拾七年九月出版

文獻裏的耶穌

每册大洋五角

原著者 坎拿大謝爾孟

翻譯者 坎拿大雲從龍

發行處 上海協和書局

本書的經文，乃是從「官話和合譯本」裏面摘出來的。讀者要知道這三福音的原本已經佚失，所翻譯的不過根據第一世紀的幾種謄本罷了。並且各種謄本不符合的地方很多，所以翻譯頗感困難。經文中有小字如「古有」或「此有」乃指翻譯者，以大字爲符合古本原著。但裏面可疑之點也多，正不知那一種謄本是合宜的，且有時謄本中原意也很不清晰，在翻譯的時候，不容易直譯他的意思，所以譯本中有小字如「或作」。還有字旁有小點如「他」者，乃是指明原本中沒有這個字，不過是譯者想補充原意所增加的。

# 例言

## 本書的根據

此書用作者前著的 *Records of the Life of Jesus* 爲藍本。該書彙列馬太，馬可，路加三福音所載的耶穌生平事蹟，用以互相參照。其次序則除照福音書外，並未參加個人的意見。本書也本此旨而作。

## 材料的選擇

本書的材料選自 *Records of the Life of Jesus* 內的每段中三項之一。研究者若欲攷查其詳，可參看該書。本書以馬可爲主。若馬可中沒有，則摘取路加。若兩者都沒有，則採取馬太。凡事實相同，而先後散見於各福音者，本書祇採其一以備用。本書雖選取其相同者之一，但却能完全表現耶穌的事蹟。至本書不取約翰福音的原故，因爲先研究此三福音，就更容易明白約翰福音的價值了。

## 本書的考據方法

本書所引用的聖經，於每段末了，都載有章節。若欲參攷 *Records of the*

*Life of Jesus* 每段末了也有詳細節目，即有括弧者是：如 (338M)

## 本書的計畫

我編本書的目的，在使研究的人，運用自己的思想。所以我取的材料，以此爲唯一目的。我相信讀者對於所選的材料，若能深加思索，則所見不祇於外表的或古代遺傳的觀念，且必能得着其中精神的，道德的，和宗教感動力。我並未將一切解釋明示，惟將重要之點指出，以引起讀者注意，使讀者自己去尋求確切的價值。本書把每週課分爲五類研究：

- (一) 研究的目的
- (二) 研究的方法
- (三) 研究的內容
- (四) 研究的重要問題
- (五) 研究的發現

## 研究的目的

每週課首，都提出該週的目的。讀者若在讀完了本週課以後，再取目的一段重讀之，以考其所得是否與目的中所說的相對，也很有益。

## 研究的方法

讀者在未讀本書以前，心中不免有種種成見。但欲得着新的意見必須把成見放在一邊。研究方法一段，即所以指示讀者明辨之方，以爲自己判斷的助力。未研究週課以前，應將該段翻閱，以便有所遵循。

## 研究的內容

凡羨慕耶穌的人，必自願每日抽出半小時的時間，研究他的事蹟。本書逐日所列課程即合於此種限度。若欲倉卒閱畢，則定難收實益。又每日課內所引問題，(甲)沒有一個不是重要的，(乙)沒有一個故意使人難解的，(丙)除少數問題外，其答案皆能從每日經文中研究而得，毋須由參考書或他日課中探討，(丁)課中所列最難的問題，若能於所選經文中，深入研究，則所得答案必能大有裨益。

把各問題的答案，最好筆記出來，但須語句自出心裁，勿引用經中原文。對於所列各問題，讀者須自用真知灼見以求答案。但答案也須簡單，使筆記出來並不費神。

### 研究的重要問題

凡採用本書的人，希望能組織團體，每週開會一次討論各人的心得。所列「研究中重要問題」，就是要個人先預備了，再和大眾討論。但與大眾研究時切不可固執己見，強人依從，惟當視為彼此交換意見的機會，以收攻錯之益。

### 研究的發見

此段將每週所得的要點，重述一次，可作為溫習與討論的綱要。讀者若能用公開的態度，活潑的精神，去讀每週的經文，則所有的心得，當不限於書中所提及者。

# 目錄

- 第一週課 耶穌事業的朕兆
- 第二週課 約翰的行動及其對於耶穌的關係
- 第三週課 耶穌事業的開端
- 第四週課 反對派的興起
- 第五週課 耶穌解明公義的標準
- 第六週課 耶穌解明公義的標準
- 第七週課 當時的人對於耶穌的意見
- 第八週課 上帝國的奧妙
- 第九週課 (甲)信心在耶穌工作上的地位  
(乙)門徒遊行各處及其影響
- 第十週課 法利賽人強迫耶穌遵從古訓並求行神蹟

第十一週課 耶穌預言彼將與耶路撒冷諸領袖發生衝突

第十二週課 離加利利而往耶路撒冷

第十三週課 耶穌斥責反對者眷顧其門徒

第十四週課 耶穌最深的感觸與直接的教訓

第十五週課 用比喻以表彰幾種真理訓言

第十六週課 赴耶路撒冷及在路上的訓言

第十七週課 耶穌對耶路撒冷的領袖閉聲

第十八週課 耶穌與猶太長官最後的爭論

第十九週課 指斥文士及法利賽人的話

第二十週課 論及未來之事

第廿一週課 耶穌與門徒最後的期會

第廿二週課 耶穌受審於法庭被釘在十字架上

第廿三週課 耶穌死後的事蹟

# 第一週課 耶穌事業的朕兆

## 研究的目的

(一) 研究經文所載當時人對於耶穌事業的盼望，以明白猶太人的盼望和耶穌生活的背景。

(二) 考察耶穌少年時代的事跡，以明白他將來的思想與行爲的傾向。

## 研究的方法

本週我們所要研究的，並不是耶穌生活的實現，乃是耶穌事業的朕兆。讀者對於耶穌的生活或許已熟習了，但切勿把他的生活拿來解釋這些朕兆。我們研究這些朕兆時，應當求其本義。否則對於耶穌的教訓與主張各方面的難點，必不能充分地了解。

## 研究的內容

### 第一日 (甲) 向耶穌母親的預言

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。他要爲大，稱爲至高者的兒子，主上帝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。他要作雅各家的王，直到永遠，他的國也沒有窮盡。路加一章三十一至三十三節 (94B)

(一) 從這一段所論到的可以推想耶穌將來必成的事業是什麼？

(二) 「大衛的位」「作王」「他的國」此三者各有什麼意義？

#### (乙) 向約瑟的預言

他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馬太一章二十一節 (96C)

(三) 這節的意義是否救民於罪，使其以後再不犯罪？或使已犯罪的人脫離罪惡的結果？抑另有他意？

## 第二日 (甲) 施洗約翰的降生

主以色列的上帝，是應當稱頌的，因他眷顧他的百姓，爲他們施行救贖。在他僕人大衛家中，爲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。（正如主藉着從創世以來，聖先知的口所說的話。）拯救我們脫離仇敵，和一切恨我們之人的手。向我們列祖施憐憫，記念他的聖約。就是他對我們祖宗亞伯拉罕所起的誓，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，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，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。路加一章六十八至七十五節 (87D)

(一) 依說者在此段中所討論的，其對於「救贖」與「拯救」含有何種意義？

(二) 「仇敵」是指什麼人？略述這一篇詩歌的盼望。

### (乙) 感謝耶穌的降生

今天在大衛的城裏，爲你們生了救主，就是主基督。主基督或作受膏的主路加二章十一節 (89A)

(三) 這一段雖未明說到「救主」一語的意義，但我們可以推知牠的意義麼？

## 第三日 耶穌被獻於聖殿

在耶路撒冷有一個人名叫西面，這人又公義又虔誠，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，又有聖靈在他身上。他得了聖靈的啟示，知道自己未死以前，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。他受了聖靈的感動，進入聖殿，正遇見耶穌的父母抱着孩子進來，要照律法的規矩辦理。西面就用手接過他來，稱頌上帝說，主阿，如今可以照你的話，釋放僕人安然去世。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，就是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，是照亮外邦人的光，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。路加二章二十五至三十二節 (FOC)

(一) 從「這人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」一語可以推知「你的救恩」一語有什麼意義？

(二) 這一段裏有「主所立的基督」一語，第二日乙段裏有「就是主基督」一語，究竟「基督」的意義是什麼？

### (三) 「以色列的榮耀」如何能爲「照亮外邦人的光」呢？

又有女先知名叫亞拿，是亞設支派法力的女兒，年紀已經老邁，從作童女出嫁的時候，同丈夫住了七年，就寡居了。現在已經八十四歲，或作寡居了八十四年並不離開聖殿，禁食祈求，晝夜事奉上帝。正當那時，他進前來稱謝上帝，將孩子的事對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講說。路加二章三十六至三十八節 (LUD)

### (四) 「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」的人，與盼望「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」有無分別？至於「耶路撒冷得救贖」一語有什麼意義？

## 第四日 以耶穌爲猶太國的王

當希律王的時候，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恒，有幾個博士，博士或作哲人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。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裏，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特來拜他。希律王聽見了，就心裏不安，耶路撒冷台城的人，也都不安。他就召齊了祭司長和民間的文士，問他們說基督當生在何處。他們回答說，在猶太的伯利恒，因爲有先知記着說，猶大地的伯利恒阿，你在猶大諸城中，並不是最小的，因爲將來有

一位君王，要從你那裏出來，牧養我以色列民。馬太二章一至六節 (S11A, B, C.)

(一) 來朝見耶穌的東方哲人對於耶穌的事業有什麼希望？

(二) 希律爲什麼「心裏不安」？他所預想基督的事業是什麼？他爲什麼問「基督當生在何處」？

(三) 祭司長和文士回答希律所引的經文，又可表白他們對於基督的事業存着什麼觀念？

## 第五日 羅馬轄治猶太與耶穌的關係

希律見自己被博士愚弄，就大大發怒，差人將伯利恒城裏，並四境所有的男孩，照着他向博士仔細查問的時候，凡兩歲以裏的，都殺盡了。馬太二章十六節 (S22B)

(一) 希律確信耶穌將成何種事業，所以要除滅他？

只因聽見亞基老接着他父親希律作了猶太王，就怕往那裏去，又在夢中被主指示，便往加利利境內去了。到了一座城，名叫拿撒勒，就住在那裏，這是要應驗先知所說，他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。馬太二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（§12D）

（二）亞基老對於耶穌的態度如何，致使約瑟不敢住在猶太？

（三）從以前諸段看來，可以詳述時人希望耶穌必成的種種事業是什麼？

## 第六日 （甲）耶穌的少年時代

從耶穌降生到「年紀約有三十歲」，（路加三章二十節）他的一切生活狀況，約略記在幾節經文裏。但祇有一次的詳細記載。所以讀者要知道耶穌怎樣爲人，不可不精細地研究這幾節經文。耶穌十二歲以前的生活，經文中紀載如下：

約瑟和馬利亞，照主的律法，辦完了一切的事，就回加利利，到自己的拿撒勒去了。孩子漸漸長大強健起來，充滿智慧，又有上帝的恩在他身上。路加二章三十九至四十節（§14）